

台灣優視節目自律委員會會議紀錄(10801-10806)

時間：108年06月18日(二) 下午 14:00 至下午 16:00

地點：momo1101 會議室

主席：台灣優視董事長 李四端

出席人員：總經理 鄧儒宗、總監張哲超、陳世明、劉旭峰、沈薇、王旭暉

外部顧問：優視傳播節目部經理 鄭豐展

會議內容：

壹、主席致詞(略)

貳、議題討論

案由一、自製節目「史啵吱爆卦」製作案

(一) 說明：自製節目「史啵吱爆卦」製作案，提請討論。

(二) 諮詢委員綜合意見

說明：

1. 節目內容概述：史啵吱爆卦是 MOMOTV 製作的全新體育節目，讓體育小尖兵史啵吱帶你一起探索 SPORTS 的各種大小事，從場上到場外，你想知道和你不知道的，鎖定史啵吱爆卦和我們一起爆卦。
2. 體育節目的價值在於宣揚國家體育政策，為觀眾報導體育活動訊息，並提供正確體育常識，節目中可介紹體壇傑出人士，也是鼓勵民眾正當休閒活動。
因此內容規劃應發揮體育節目應有功能，社會責任傳遞正面價值觀、凝聚社會向心力，以及考慮觀眾的需求(收視動機)等，給予即時、正確、娛樂的資訊。
3.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NCC)在 2012 年開放有條件限制的贊助，讓

戲劇及談話性節目出現眾多商品的置入，希望透過廠商贊助，讓節目製作有更多經費，進而提供更好的收視內容。

國外有許多行銷成功的案例，如美國知名影集《紙牌屋》(House of Cards) 在其三季的內容中各置入了上百個品牌，卻不見其觀眾有反感的評論；由此可知並不是置入性行銷本身造成反感，而是劇情與商品必須自然的融合，才能達到廠商所想要的效果，也不會形成觀眾的抗拒感。

節目規劃中若保留置入性行銷方案，則請製作單位遵循「電視節目廣告區隔與置入性行銷及贊助管理辦法新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33 條第 2 項」之相關規定。

4. 有鑑於節目內容中設計有特定專一公眾人物之深度訪談與個人成長背景等情節，在資料利用的部份，配合國際個資及隱私保護趨勢，請製作人員務必謹守於節目中與節目外，不揭露與不外流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身分證統一編號等，並謹記個資去識別化，亦即以代碼、匿名、隱藏部分資料或其他方式等，以無從辨識該特定個人。

若於操作執行中碰到個資相關案例，可參考「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

案由二、Epic Trail 節目製播案

(一)說明：Epic Trail 節目製播案，提請討論。

(二)諮詢委員綜合意見

1. 內容概述：Epic Trails 是一部引人入勝的視覺電視劇，緊跟荒野冒險家 Eric Hanson 一起探索世界頂級小徑。每 30 分鐘一集會跟隨 Eric 環遊世界，同時帶領觀眾進行驚險的冒險，並講述 Eric 在旅途中遇到的地方和人們的獨特故事。

完整的劇集已在美國的 Outside TV 和 FOX Sports 網絡上播出，每週

都有新的網路片段在 BackpackingTV YouTube 頻道上發布像是背包信息、裝備評論、動作片段等。

2. 編審人員應審慎評估內容分級，可參酌衛星廣播電視類-新衛星廣播電視法第 28 條第 3 項「電視節目分級處理辦法」。

因該節目或有驚險、冒險等內容，於辦法中第七條 電視節目無前三條所列情形，但涉及下列情形之一，列為「護」級。

一、涉及打鬥、竊盜、驚悚、玄奇怪異或社會畸型現象。

二、涉及性或有混淆道德、價值觀者。

三、其他對未滿六歲兒童之行為或心理有不良影響者。

另因節目主持人與來賓多已為成年人，於節目中或會出現抽菸、喝酒等個人嗜好，亦請遵循參酌第十條 電視事業播送節目，應於該節目開始及每段節目開始時，以疊印或插播卡方式，至少標示分級標識十秒鐘，其大小應與螢幕上電視事業之識別標識相當。電視事業播送之節目，含有敏感性內容者，應於該節目開始時，視實際情節清晰加註警示訊息。所稱敏感性內容，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一、性。二、暴力。三、恐怖。四、菸酒。五、毒品、藥物不當使用。

六、不當言語與行為。七、反社會性。八、其他敏感性內容。

3. 節目製播所規畫之中文翻譯字幕，須留意中文字幕之正確性，以及經費配置之合理性及完整性，尚包括製作翻譯字幕或配音相關規劃及製作時程之可行性等。